**资信证明（范本）**

致佛山市海天(高明)调味食品有限公司：

\*\*\*\*有限/股份有限公司是我行的客户，在我行开设存在基本账户，账户号码为 ，截止至本《资信证明》开具之日前6个月的银行存款余额分别为：

1.截止至 年 月 日银行存款余额为 元；

2.截止至 年 月 日银行存款余额为 元；

3.截止至 年 月 日银行存款余额为 元；

4.截止至 年 月 日银行存款余额为 元；

5.截止至 年 月 日银行存款余额为 元；

6.截止至 年 月 日银行存款余额为 元；

该客户在我行信誉良好，未曾出现违反诚信的借贷行为。

**特此证明。**

**\*\*\*银行\*\*\*分行/支行**

 **日期：**

说明：

1.部分银行有固定的资信证明的范本，可按银行的固定版本开具证明；

2.如按照银行固定版本开具证明，仍应载明前6个月的余额。